

证券代码：833379

证券简称：源和药业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袁学才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0年7月至今，任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中药饮片、中成药的生产与销售以及中药材贸易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安徽省涡阳县义门镇药材街1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权益变动前，袁学才持有源和药业 53,605,000 股，占公司比例为 30.0003%，本次权益变动后，袁学才持有源和药业 53,604,000 股，占公司比例为 29.9998%。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袁学才	
股份名称	源和药业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53,605,000 股，占比 30.0003%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53,605,000 股，占比 30.000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53,000 股，占比 7.025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052,000 股，占比 22.975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53,604,000 股，占比 29.999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53,604,000 股，占比 29.999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52,000 股，占比 7.024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052,000 股，占比 22.975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5年9月2日，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做市转让方式。</p> <p>2018年12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做市转让的方式减持源和药业 1,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30.0003%变为 29.9998%。</p>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袁学才自愿通过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做市转让的方式减持源和药业 1,000 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袁学才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流通股，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情形。

## 六、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袁学才身份证文件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袁学才

2018年12月26日